# 南阳森霸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南阳森霸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17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职务，认真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 2017 年召开的相关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和公司章程有关要求，现将 2017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7 年度出席公司会议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共组织召开了 6 次董事会，本人任职资格的生效日期为 2017 年 12 月 28 日，在任职前未出席公司董事会。

2017 年度，公司共组织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本人列席了 1 次会议并认真听取了与会股东的意见和建议，本人认为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发表的独立董事意见

2017 年度，本人因尚未任职，未就任职前发生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7 年度，本人因尚未任职，未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2017 年度，本人因尚未任职，未参与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五、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2017 年度，本人因尚未任职，未参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

六、培训和学习情况

2017 年度，本人因尚未任职，作为候任独立董事，本人始终坚持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尤其是对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法规加深认识和理解，进一步提高专业水平。

七、其他工作

2017 年度，本人因尚未任职，未参与其他方面的工作。2018 年，本人将勤勉尽职，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

特此报告，谢谢！

独立董事：仝骅

2018年3月23日